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 八菱科技

公告编号:2016-81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效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八菱科技”）2016 年 2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即 2016 年 2 月 3 日至 2017 年 2 月 2 日），有关公告分别刊登于 2016 年 2 月 4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上述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 5,000 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 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财务部已将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全部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6 月 29 日